

資料文件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應用研究基金

引言

本資料文件旨在提供在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¹期間，有關應用研究基金財政狀況的最新資料，以及應用研究局二零一八年的年度報告和經審計財務報表。

背景

2. 應用研究基金於一九九三年成立，是政府的創業資本基金，資本額達 7.5 億元，目的是資助企業推行具有商業發展潛質的科技開發及科研項目。該基金的管制和管理工作，由政府全資擁有和專為履行此項職能而成立的應用研究局執行。應用研究局的投資項目可分為兩類：在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委聘創業資金公司前，由前工業署處理的投資項目；以及其後由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投資項目。

3. 二零零三年，當局根據創新及科技發展策略架構²，檢討了應用研究基金，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向議員簡介檢討結果³。事務委員會同意逐步結束應用研究基金的建議。自此，我們每季均向議員簡介基金運作的最新情況。

¹ 政府當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承諾向議員提供有關該基金工作進度的季度書面報告。本文件是第七十一份季度報告。

² 即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三日討論的文件，文件名為“創新及科技發展策略架構”（文件檔號：CB(1)1470/03-04(05)號）。

³ 即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討論的文件，文件名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新策略架構及應用研究基金的檢討”（文件檔號：CB(1)690/04-05(04)號）。

最新發展

由前工業署處理的投資項目

4. 應用研究局共批出 27 個屬於此類的投資項目，提供共 9,700 萬元的資助。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該局已退出 26 個投資項目，餘下一個為貸款項目，詳情載於**附件一**。

經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投資項目

5. 應用研究基金透過基金管理公司，向共 24 個投資項目批出總數 3.92 億元的撥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應用研究局已退出 21 個投資項目，剩餘三個則仍在運作。該三個仍在運作的投資項目的詳情及其按界別分類的分布情況，載於**附件二**。

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由基金管理公司作出的 24 個投資項目，其估值相等於相應投資總額的 54%。自一九九三年作出的全部 51 個投資項目，其估值相等於投資總額的 56%。

年度報告和經審計財務報表

7. 應用研究局按照《公司條例》擬備的二零一八年的年度報告和經審計財務報表見**附件三**。

總結

8.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內容。

創新科技署

二零一九年四月

附件一

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委聘基金管理公司前
獲應用研究局批出而仍在運作的投資項目一覽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的情況)

資訊科技

獲投資公司	投資類型	科技範疇	核准撥款 (港幣百萬元)
展創科技有限公司	貸款	開發電腦輔助設計軟件	2.70

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委聘基金管理公司後
獲應用研究局批出而仍在運作的投資項目一覽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的情況)

電子

獲投資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科技範疇	核准撥款 (港幣百萬元)
龍微電子有限公司	軟庫亞科網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為電子消費品設計具備內置快閃記憶體的集成電路晶片	1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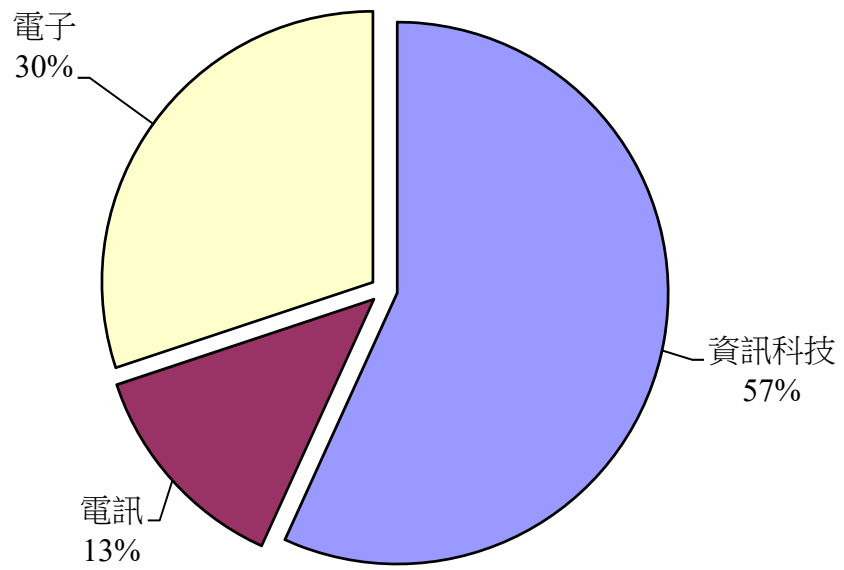
資訊科技

獲投資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科技範疇	核准撥款 (港幣百萬元)
慧科訊業有限公司	華登科技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	電子匯集及發放以中文為本的內容	33.84

電訊

獲投資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科技範疇	核准撥款 (港幣百萬元)
CommVerge Solutions Ltd.	華登科技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	電訊系統集成	7.80

按界別分類的分布情況



應用研究局

報告及財務報表

(摘錄)*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如中文譯本與英文原文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沒有顯示與應用研究局所投資公司有關的商業資料。

應用研究局
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目錄	頁數
董事局報告	(i) - (ii)
獨立核數師報告	1 - 3
全面收益表	4
財務狀況表	5
權益變動表	6
現金流量表	7
財務報表附註	8 - 33

應用研究局 董事局報告

董事局同寅謹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計之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是為應用研究及開發項目提供資助。

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於該結算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財務報表第 4 至第 33 頁。

業務審視

本公司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 359 條的規定，在提交報告方面獲豁免，毋須擬備本年度的業務審視。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七。

董事

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張惠慶
黃志光
蔡淑嫻
顧智心
朱雅儀

黃宗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停任蔡淑嫻的候補董事。

李國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蔡淑嫻的候補董事。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董事輪換退任的規定，全體董事繼續留任。

應用研究局
董事局報告

董事在本公司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涉及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

於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利害關係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購入股份及債券安排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核數師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任期屆滿，並合資格供繼續聘用。在應屆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議案，繼續聘用丁何關陳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局命

張惠慶
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應用研究局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計應用研究局（以下簡稱「貴公司」）載列於第 4 頁至第 33 頁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報告及財務報表」內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應用研究局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及管治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就擬備財務報表時必需作出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之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貴公司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向閣下(作為整體)提交。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應用研究局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所作出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德輔道中 249 至 253 號

東寧大廈 9 樓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應用研究局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營業額	六	624,469	552,129
其他收益，淨額	七	263,593	134,802
基金經理之費用		(427,304)	(426,174)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93,167)	(149,322)
除稅前溢利	八	<u>367,591</u>	<u>111,435</u>
稅項	九	-	-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367,591</u></u>	<u><u>111,435</u></u>

載於 8 頁至第 33 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應用研究局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一	<u>18,859,587</u>	<u>18,859,587</u>
流動資產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	十二	589,277	1,951,387
銀行定期存款	十三	74,027,982	71,450,8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十四	<u>2,308,061</u>	<u>3,192,914</u>
		<u>76,925,320</u>	<u>76,595,11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十五	<u>196,439</u>	<u>233,820</u>
流動資產淨值		<u>76,728,881</u>	<u>76,361,290</u>
資產淨值		<u>95,588,468</u>	<u>95,220,87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十七	175,000,000	175,000,000
一般儲備		49,980,000	49,980,000
累計虧損		<u>(129,391,532)</u>	<u>(129,759,123)</u>
權益總額		<u>95,588,468</u>	<u>95,220,877</u>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由董事局通過及授權發行並由下列董事簽署：

張惠慶
董事

蔡淑嫻
董事

載於第 8 頁至第 33 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應用研究局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港元	一般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175,000,000	49,980,000	(129,870,558)	95,109,44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11,435	111,43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5,000,000	49,980,000	(129,759,123)	95,220,87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67,591	367,59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5,000,000	49,980,000	(129,391,532)	95,588,468

載於第 8 頁至第 33 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一般儲備為從成員所得之款項高於其已分配之股本的面值及從其取得之有條件補助金之淨值。

應用研究局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溢利		367,591	111,435
調整：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減值損失回撥	七	(33,333)	(85,714)
利息收入	六	(624,469)	(552,129)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u>(290,211)</u>	<u>(526,408)</u>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37,381)	56,371
營運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u>(327,592)</u>	<u>(470,037)</u>
投資活動			
銀行定期存款增加		(2,577,173)	(46,285,938)
已收銀行利息		590,234	148,300
已收貸款還款及利息		1,429,678	1,482,058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u>(557,261)</u>	<u>(44,655,58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84,853)	(45,125,61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2,914	48,318,53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十四	<u>2,308,061</u>	<u>3,192,914</u>

載於第 8 頁至第 33 頁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 一般資料

應用研究局（“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西翼 21 樓。其主要業務是為應用研究及開發項目提供資助。

二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聲明

本公司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 359(1)(a)的資格，獲得在提交報告方面的豁免。因此，本公司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中小企業財務報告準則》擬備及呈報其財務報表。然而，董事選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來擬備。本公司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於附註三。

擬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算，亦需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過程中涉及的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均已在附註五中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於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本公司因初次應用上述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四。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擬備財務報表之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作為擬備基準。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詳列於附註三(c)。

(b)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於每個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和負債需按年終匯率換算外匯。收益及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c) 金融資產

一般性的金融資產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即當本公司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對於並非作為證券買賣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最初是按其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本公司於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以確定是否存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其中一個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需要減值，例如：投資於股權投資之公允值發生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之情況。金融資產再按以下類別分類作為首次確認後的計量。

(i) 貸款及應收帳款

貸款及應收帳款為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不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此等資產來自於本公司直接向欠債人提供金錢、貨品或服務，而無計劃買賣該等應收帳款。這些款項列入流動資產，惟到期日在結算日後12個月以後除外，這些款項則列作非流動資產。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c) 金融資產 (續)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值列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損益直接於權益項下的公允值儲備中確認，惟減值虧損及因貨幣性項目（例如債務證券）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倘該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終止確認，以往在權益中的累計損益將重新分類為損益。倘該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附帶利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損益內確認。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減少已於權益直接確認，且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減值，即使金融資產尚未取消確認，累計虧損會自權益轉至於損益確認。

投資會在本公司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或投資到期時被確認/終止確認。

自權益轉出並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允值兩者之差額，減去早前已在損益內就金融資產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c) 金融資產 (續)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續)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工具投資，其已於損益中確認減值之虧損，並不能於損益中回撥。其後該投資公允值之任何增加須直接於權益確認。如果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工具公允值在日後增加，而有關增加可以客觀地與在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聯繫起來，便會將減值虧損轉回，並於損益內確認轉回數額。減值虧損會直接沖銷相應之投資。

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的無報價股權工具之投資，以及與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權工具有關並必須以此方式結算之衍生工具，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如有客觀證據顯示該工具出現減值，減值虧損乃按其帳面值與按類似工具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於首次確認時，工具之公允值一般為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允值乃當所支付或收取之部分代價作非投資用途時採用之估值方法進行估算則作別論。

於首次確認後，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之投資的公允值按現行買入價計算，而就於交投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投資而言，則本公司採用估值方法確定該投資的公允值。估值方法包括採用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之市場公平交易（如有）、參照基本相同之另一金融工具之現行公允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d)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而高流動性的投資，該投資需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及在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轉變的風險下可以容易地轉換為已預知金額。

(e)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如有）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均在損益確認，但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時，則相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稅項（如有）是指預期就該年度應課稅收入，按結算日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之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有）分別因可抵扣及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為就財務報告所用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值與其稅基之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e) 所得稅 (續)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如有）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如有）（以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有關資產為限）均會確認。可支持確認因可抵扣暫時差異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數額，惟有關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稅項虧損向前期或向後期結轉之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亦即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而且預期在能夠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之一段或多段期間內撥回，則計算在內。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有）之有限例外情況包括因不可扣稅商譽（如有）而產生之暫時差異，初步確認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如並不屬於業務合併一部分），以及涉及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暫時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以撥回時間可由本公司控制，且在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撥回有關差異者為限；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以可在將來撥回有關差異者為限）。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作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如有）之帳面值於各結算日檢討，並於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有關稅項利益時扣減。任何有關減少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時撥回。

因派發股息（如有）而產生之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之責任時確認。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e) 所得稅 (續)

當期稅項結餘 (如有) 及遞延稅項結餘 (如有) 以及其變動 (如有) 會分開呈列, 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擁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 並符合以下附加條件, 則當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抵銷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如屬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 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或
- 如屬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 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 而此等實體有意於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清償或可以收回之每段未來期間內, 按淨額基準變現及清償當期稅項資產及當期稅項負債, 或同時變現及清償該等資產及負債。

三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f)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律或推定之責任，且可能須就履行該等責任而導致經濟效益流出，並能夠就此作出可靠估計，始為未能確定何時發生或其款額之負債作出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期履行有關承擔所需開支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須動用經濟效益的可能性較低，或未能可靠計算所承擔之數額，便會將該承擔列為或然負債。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義務，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效益外流可能性極低。

(g)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

在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公司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及成本，如適用，收入會根據下列基準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於應計時確認。

四 會計政策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須應用下列經修訂的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報表：主動性披露業務」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為未變現虧損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年度改進的修訂與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無關外，有關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報表：主動性披露業務」之修訂

有關修訂規定實體須披露有關其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之資料，包括現金流量所產生變動及非現金變動（例如外匯收益或虧損）。由於本公司並無融資活動，故有關修訂對本公司之披露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為未變現虧損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修訂

有關修訂釐清實體需要考慮稅法是否限制於撥回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可用作抵扣之應課稅溢利之來源。此外，有關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部分超過賬面值之資產之情況。實體需要追溯應用有關修訂。然而，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可扣減暫時差額或在有關修訂範圍內之資產，故應用有關修訂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於本會計年度，本公司並沒提早應用任何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附註二十）。

五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公司的管理層就應用於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影響載列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的財務報表內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而作出假設、估算及判斷。相關假設、估算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相信於當時情況屬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雖然管理層會不斷檢討彼等之判斷、估算及假設，但所得的估算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同。

應用於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公司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來確定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需要減值。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公司會評估各項因素如該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持續時間及程度，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穩健程度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範疇表現、技術革新和經營性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ii) 貸款及應收帳款的減值

本公司對貸款及應收帳款的減值政策乃按照其可回收性及帳齡分析，以及公司管理層的判斷作出評估分析。當評估應收帳款最終之變現值時需要相當之判斷，包括各債務人現在的信譽及過往的貸款償還紀錄。若本公司債務人的財務狀況變壞，除因他們的償還能力而導致的減值外，或需要額外的減值。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 營業額

營業額為如下的已收及應收利息收入：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624,469</u>	<u>552,129</u>

七 其他收益，淨額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減值損失回撥	33,333	85,714
匯兌收益，淨額	<u>230,260</u>	<u>49,088</u>
	<u>263,593</u>	<u>134,802</u>

八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計及下列支出：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核數師酬金	52,000	50,000
核數師提供的其他服務	<u>4,000</u>	<u>4,000</u>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九 在全面收益表之稅項

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有稅務虧損，故沒於財務報表中提計香港利得稅撥備 (2017：無)。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的對帳如下：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除稅前溢利	367,591	111,435
按照 16.5% 適用稅率計算 (2017：16.5%)	60,653	18,387
免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41,030)	(99,201)
未動用的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0,377	80,814
稅項支出	-	-

十 董事酬金

本年度並無董事就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收取或將收取任何董事酬金 (2017：無)。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一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非上市公司債務證券	27,693,698	27,693,698
非上市公司股權證券	14,967,713	14,967,713
減：減值損失	23,801,824	23,801,824
	<u>18,859,587</u>	<u>18,859,587</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3,801,824 港元的累積減值損失(2017：23,801,824 港元)均來自本公司在債務證券的投資。

由於投資於非上市公司股權證券沒有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值之合理估計範圍是如此重要，所以董事認為其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評估，因此這些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在每個結算日是以成本減除任何累積減值損失列帳。

非上市公司債務證券的投資是按公允值計量，而董事認為成本減除減值損失為上述非上市債務證券的公允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依據個別資產的公允值長期下跌至低於成本值而顯示其投資成本或許未能收回為基礎，從而釐定其減值。該等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已根據載列於附註三(c)(ii)之政策在損益中確認。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貸款及應收利息帳款	2,878,541	7,518,391
減：減值損失撥備	<u>2,756,458</u>	<u>5,999,963</u>
	122,083	1,518,428
應收銀行利息	467,194	432,959
	<u>589,277</u>	<u>1,951,387</u>

呆壞帳減值損失撥備的變動詳情如下：

	2018 港元	2017 港元
於四月一日	5,999,963	6,085,677
回撥以前已確認的撥備	(33,333)	(85,714)
減值損失註銷	<u>(3,210,172)</u>	-
於三月三十一日	<u>2,756,458</u>	<u>5,999,963</u>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三 銀行定期存款

	2018	2017
	港元	港元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	<u>74,027,982</u>	<u>71,450,809</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存款實際年利率範圍由 0.65% 至 1.50% (2017 : 0.60% 至 1.20%)。存款於結算日後十個月內到期(2017 年: 十個月內到期)。

財務狀況表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包括下列非公司功能貨幣(港幣)的貨幣:

	2018	2017
美元	<u>2,992,765</u>	<u>2,962,886</u>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8	2017
	港元	港元
銀行現金	<u>2,308,061</u>	<u>3,192,914</u>

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下列非公司功能貨幣（港幣）的貨幣：

	2018	2017
美元	<u>32,502</u>	<u>56,590</u>

十五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2018	2017
	港元	港元
應計提費用	196,039	233,420
其他	400	400
	<u>196,439</u>	<u>233,820</u>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董事認為其他應付帳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帳面值接近其公允值。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六 遞延稅項

下列項目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予以確認：

	2018	2017
	港元	港元
稅項虧損	<u>282,211,804</u>	<u>281,724,666</u>

由於預期未來沒有足夠使用這些稅項虧損的應課稅溢利，本公司並未就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現行稅務法例下稅項虧損並無扣稅期限。

十七 股本

	2018		2017	
	股數	金額 港元	股數	金額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年初及年終之普通股	<u>175,000,000</u>	<u>175,000,000</u>	<u>175,000,000</u>	<u>175,000,000</u>

十八 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香港註冊成立之財政司司長法團。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A) 金融工具

本公司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幾種：

	貸款及 應收帳款 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港元	總額 港元
載列於財務狀況表上之資產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859,587	18,859,587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	589,277	-	589,277
銀行定期存款	74,027,982	-	74,027,9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8,061	-	2,308,061
總額	<u>76,925,320</u>	<u>18,859,587</u>	<u>95,784,907</u>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859,587	18,859,587
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	1,951,387	-	1,951,387
銀行定期存款	71,450,809	-	71,450,8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2,914	-	3,192,914
總額	<u>76,595,110</u>	<u>18,859,587</u>	<u>95,454,697</u>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續)

(A) 金融工具 (續)

	按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 港元
載列於財務狀況表上之負債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u>196,439</u>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u>233,820</u>

(B) (I) 財務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在香港上市及非上市公司股權及債務投資，和借予被投資公司的貸款）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應用研究及開發項目提供資助。本公司其餘主要金融資產為銀行現金。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續)

(B) (I) 財務風險因素 (續)

與本公司金融工具及資產相關聯的主要風險如下：

(a)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金融資產價值因其市場價值變動而浮動的風險，不論這些變動是由影響個別資產之因素或所有資產之因素所引起。

(i) 外幣兌換風險

本公司面對的外幣風險來自其以美元結算之銀行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管理層認為，港元兌美元的波動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對本公司之外幣兌換風險作出敏感度分析。

(ii) 現金流量及利率公允值風險

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計息資產在不同時間的再定價。本公司主要計息資產為銀行短期存款。

本公司透過到期日組合的管理，以及選擇固定或浮動利率，以監控其利率風險。

此外，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重大的計息借貸。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續)

(B) (I)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帳款。

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是可以忽略，因為這些銀行均有良好的聲譽及信貸評級。

為將貸款、應收帳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引起的信貸風險減到最低，本公司管理層任命基金經理來監控投資。此外，本公司於結算日檢討各個別應收帳款的可收回款額，以確保不可收回款額有足夠的減值損失。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定義為當金融負債需要以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來清償的時候，資金將遇到履行義務困難之風險。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儲備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並定期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以監控未來之現金流量。銀行及貸款利息收入為本公司提供穩定的資金來源，因此當前財政實力使本公司未受到流動資金的威脅。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續)

(B) (II) 資本風險管理

資本包括載列於財務狀況表的股本、一般儲備及累計虧損。本公司資本管理之目標是保障本公司能持續經營，以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公司根據經濟環境的改變及潛在資產的風險特點，以管理資本結構及為其作適量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或調整派發給股東的股息、退回資本給予股東、發行新股或變賣資產以減少負債。在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期間，本公司的目標、政策及程序未有任何改變。

本公司以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而不是根據負債比率分析來監察其資本。

本公司不受內在或外來資本規定的限制。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值。

應用研究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十 已頒布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內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多項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本財務報表並未提前採納該等準則。

此外，下列發展情況可能引致財務報表內出現新增或修訂披露：

		於以下日期或其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之修訂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之修訂	投資物業：投資物業轉讓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二十 已頒布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內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續)

本公司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之影響。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新規定識別出若干影響，論述如下。本公司或會在評估過程中識別出更多影響，在決定是否於生效日期前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及應採取何種過渡措施（倘新規定允許採用替代措施）時，會把該等影響考慮在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規定。

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有關一般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版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度修訂。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信貸事件發生後才確認信貸虧損。

二十 已頒布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內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已初步審視其金融資產和負債，並有以下更新：

(i) 分類及計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本公司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而通過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以呈報公允值變動的選擇則不可撤回。股權投資在終止確認時不能將已在其他全面收益下記賬之收益和虧損重新轉回損益中。本公司現正評估該等股權投資的公允值及該等變動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由其本身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的公允值變動，須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故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此項新規定不會對本公司產生任何影響。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減值

本公司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按照新減值模式處理，該模式要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故有關減值撥備會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只對確認已出現的信貸虧損作出減值撥備為早。該等財務資產包括：貸款及其他應收帳款、銀行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董事將作出更詳細分析以估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採納該新規定將不會對本公司日後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二十 已頒布但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內生效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構成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續)

(iii) 對沖會計處理

由於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對沖，故預期不會對對沖關係之會計處理產生重大影響。

(iv) 採納的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本公司無意於強制日期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此外，如上所述，應用新規定可能會導致計量、呈報和披露的轉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頒布並為實體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之會計處理確立單一全面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中的收入確認指引。

然而，本公司目前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貨品或服務合約，故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應用將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外，本公司董事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應用不會對本公司未來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